

证券代码：688707

证券简称：振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3-027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  
更新财务数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申请已于 2022 年 11 月 10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并于 2023 年 2 月 3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61 号）。

鉴于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2022 年年度报告》、2023 年 5 月 6 日披露《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修订版）》，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中涉及的财务数据进行了同步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等相关文件。

公司将根据本次发行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7 日